

财金纵横

货币政策工具更加精准有力

2025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在执行好存量货币政策基础上,推出新的一揽子货币政策措施,有力支持实体经济稳定增长和金融市场平稳运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2026年要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为有效支持“十五五”开局、起步,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邹澜在1月15日举办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根据当前经济金融形势需要,人民银行将先行推出两方面政策措施:一是下调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二是完善结构性工具并加大支持力度。

金融数据亮点突出

回顾2025年,中国人民银行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在货币金融环境已经较为宽松的状态下,在存量政策接续发挥作用的基础上,5月份又宣布实施了一揽子金融支持举措,巩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

从1月15日发布的2025年金融统计数据显示,货币金融政策支持实体经济效果明显。人民币贷款方面,2025年12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271.91万亿元,同比增长6.4%;2025年全年人民币贷款增加16.27万亿元,其中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15.47万亿元。社会融资规模方面,2025年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35.6万亿元,比2024年多3.34万亿元;2025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442.12万亿元,同比增长8.3%。

在有效融资需求得到满足的同时,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也进一步降低。记者了解到,2018年下半年以来,人民银行累计10次下调政策利率,还通过强化利率政策执行和监督,更好发挥存量政策效能,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步下行。2025年12月,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和新发放个人住房贷款加权平均利率都在3.1%左右,自2018年下半年以来,分别下降了2.5个和2.6个百分点。邹澜表示,2026年人民银行还将继续综合施策,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

流动性充裕有保障

2025年还有一项操作备受市场关注,就是中国人民银行10月份宣布恢复公开市场国债买卖操作。邹澜表示,公开市场操作是人民银行实施货币政策调控和流动性管理的重要手段,包括各期限的回购、中期借贷便利、国债买卖等各种工具,这其中买断式回购主要也是通过买卖国债来实现。

为了保障市场流动性充裕和短期利率的平稳运行,2025年,各项公开市场操作累计净投放6万亿元,其中买断式回购净投放3.8万亿元,净买入国债1200亿元。同时,人民银行也在推进其他的一些改革措施,随着货币政策工具箱的不断丰富,可以更好地根据需要和市场运行情况搭配使用各种工具,完善基础货币投放和操作工具定价机制,并加强货币政策操作的信息披露,增强政策透明度。

开展国债买卖操作也有利于加强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协同配合。邹澜说,近年来,我国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政府债券发行在增多,2025年国债发行16万亿元,全年净增6.6万亿元,年末余额大约是40万亿元,其中,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境外机构分别持有27万亿元、5万亿元和2万亿元,银行等市场主体为了改善资产配置、加强流动性管理,是持有国债的主力。在满足这些机构对国债资产配置需要的前提下,人民银行买卖国债



可以更好地保障国债以合理成本顺利发行。此外,2025年,人民银行通过买断式回购操作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余额接近7万亿元,这对提高政府债券的市场流动性也发挥了重要作用。

“国债买卖操作还有利于发挥国债收益率曲线定价基准作用,并丰富宏观审慎管理的手段,防止市场急涨急跌的风险。”邹澜表示,2025年初,债券市场供不应求较为突出,市场风险有所累积,人民银行暂停了买债操作,不与市场“抢”债;下半年市场供求趋于平衡,人民银行在四季度恢复了操作,保障国债平稳运行。

据悉,人民银行下一步将综合考虑基础货币投放需要、债券市场供求情况、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等因素,灵活开展国债买卖操作,与其他流动性工具一起,保持流动性充裕,为政府债顺利发行创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王青认为,总体上看,当前人民银行投放中长期流动性的政策工具丰富,能够引导市场流动性处于较为稳定的充裕状态。这将持续助力政府债券发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货币信贷投放力度。

结构性工具再升级

在2025年交出一份满意成绩单的基础上,2026年该怎样提高银行重点领域信贷投放的积极性,进一步助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邹澜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宣布的两方面货币政策措施是解题之法,有望吸引更多社会资本进入相关行业和产业。

一方面是“降价”,下调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0.25个百分点。中国人民银行官网1月15日发布的公告称,为更好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激励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中国人民银行决定,自2026年1月19日起,下调再贷款、再贴现利率0.25个百分点。下调后,3个月、6个月和1年期支农支小再贷款利率分别为0.95%、1.15%和1.25%,再贴现利率为1.5%,抵押补充贷款利率为1.75%,专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为1.25%。邹澜表示,此次人民银行下调各项再贷款利率,有助于降低银行付息成本、稳定净息差,为降息创造一定空间。

另一方面是“加量”,完善结构性工具并加大支持力度。比如,合并使用支农支小再贷款与再贴现额度,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5000亿元,总额度中单设一项民营企业再贷款,额度1万亿元,重点支持中小民营企业;将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从8000亿元增加4000亿元至1.2万亿元,并将研发投入水平较高的民营中小企业等纳入支持领域;将此前已经设立的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科技创新债券风险分担工具合并在管理,合计提供再贷款额度2000亿元。

王青分析,当前货币政策的一个重点是用好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精准发力,持续推进新旧增长动能转换,夯实长期高质量发展基础,这也是今年宏观政策加大跨周期调节力度的体现。

记者注意到,“民营企业”是新推出举措中多次提到的关键词。民营经济是推动创新、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近年来,人民银行持续加强对民营企业的金融支持,民营企业融资规模稳步扩大,融资效率明显提升,融资成本逐步下降。但也要看到,当前民营大型企业融资能力相对较强,民营小微企业相关融资支持政策也是比较多的,相对来讲,民营中型企业的融资可得性要弱一些。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司长谢光启表示,为此,人民银行决定设立1万亿元民营企业再贷款,以进一步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考虑到支农支小再贷款政策的支持领域已经涵盖了民营企业,而且发挥了比较好的激励作用,民营企业再贷款将设在支农支小再贷款项下。民营企业再贷款在继续支持民营小微企业的基础上,将民营中型企业纳入支持范围,激励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向民营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下一步,人民银行将继续发挥好货币政策的激励引导作用,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能力和效果。加快落地民营企业发展再贷款等支持民营企业融资的举措,推动金融机构进一步优化内部政策安排,健全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完善民营中小企业增信制度,同时加强与财政、产业等方面的政治协同,共同营造更优的民营企业发展环境。”谢光启说。

2025年12月末

人民币贷款余额

271.91万亿元

同比增长6.4%

2025年全年人民币贷款增加 16.27万亿元

其中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15.47万亿元

中小金融机构的风险化解与健康发展,是关系金融安全与实体经济畅通的核心议题。近期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部署相关工作时提出“深入推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一体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和转型发展,综合采取补充资本金、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方式分类化解风险。”

市场化、法治化是处置金融风险、推动转型发展的根本原则。从“一体推进”的高标准审视,我国在相关法治保障上,仍面临亟待补齐的短板。需要按照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从立法、机制、监管等多方面协同推进,构建系统化的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与转型发展法律体系。

首先,要加快构建以金融稳定法为核心的制度框架,推动金融稳定法尽快出台,使其成为金融风险处置与稳定发展的“基本法”。该法应明确风险处置的触发条件、责任主体和工具箱,并为金融机构健康运行与转型设立法治标尺,清晰界定公司治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法定义务,压实股东、实控人及高管责任。同时修订《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等,形成覆盖机构“全生命周期”的法律网络。

其次,要强化存款保险机构的“风险处置与早期纠正”职能,推动存款保险制度从“付款箱”转向“风险最小化”模式。在法律层面赋予存款保险基金

管理机构更具强制性的早期纠正权,对资本耗损、治理失效、业务偏离的中小金融机构,可依法要求其补充资本、限制业务、更换高管乃至启动重组。

再次,要畅通市场化处置与转型渠道。法律应为中小金融机构市场化兼并重组提供清晰指引,明确各方权责、资产评估公允性、股东权益调整顺序,防止道德风险,确保重组实现“提质”效果。同时,应建立顺畅的司法破产退出通道,可在企业破产法中增设“金融机构破产”专章,建立金融监管部门主导的特别程序,实现风险隔离与有序清算。最终形成“自救—早期纠正—市场化重组—司法破产”的递进处置链条,以及“完善治理—聚焦主业—差异化发展”的转型引导机制。

最后,要形成贯穿全流程的现代金融监管合力。风险处置与转型发展需要多部门协作。应落实“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全部纳入监管”的要求,构建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五位一体”的现代监管体系。在“一体推进”过程中,需强化央行、金融监管总局、存款保险机构、地方政府及司法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决策协调与行动配合,确保兼并重组和业务转型符合区域金融定位,防止盲目扩张与监管套利,在法治轨道上形成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与发展的最大合力。

(作者系重庆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本版编辑 陆敏 武亚东 美编 王子萱

警保合作优化快处快赔

“您双方挪一下车,到了安全地带我再打电话进来”“您翻转一下手机摄像头,让我看一下路面的标线”……在北京道路交通事故警保合作远程处理中心,处理交通事故的接警电话十分繁忙。在城市里驾车出行,车多人多、路况复杂,车主最怕遇到交通事故。从电话报警到交警现场定责,再到保险理赔修车,全套流程走下来,费时又费力。

近年来,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共同推动建设“北京市道路交通事故警保合作远程处理中心”,用科技重塑流程,优化交通事故快处快赔,交出了一份多方共赢的答卷。

据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事故处远程处理中心主任廖鹏宇介绍,北京的交通事故远程处理已形成“1分钟接警、4分钟挪车”,交通事故处理、保险理赔一体化的快处快赔新模式。驾驶员报警后,处理人员引导当事人“一键进入”远程处理微信小程序,第一时间建立视频连线,通过视频截图对事故现场“一拍取证”,指导双方先挪车再定责,迅速恢复社会交通。“面对面”“屏对屏”快速处理,突破了空间、地域限制,实现了接警即处警。“十四五”期间,北京市累计远程处理交通事故近220万起,2025年处理量突破63万起,占同时段全市交通事故总量55%以上,平均3.5分钟即能挪开车辆,清理现场,整个事故全部处理完平均用时仅15.2分钟,相比民警现场处理的传统模式用时减少约70%,极大缓解了北京因交通事故造成交通拥堵的状况。

北京金融监管局指导辖内保险公司协同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积极衔接保险理赔,交通事故的责任认定信息和影像资料同步传递保险机构,保险专员第一时间跟进,无缝衔接保险理赔。北京地区交通事故处理和保险理赔基本实现了“一次报案双方受理”“一次取证全程使用”“一手

料快速理赔”,不需当事人反复提供材料,保险专员全程参与理赔,实现分钟级案件快速去查勘人力物力,显著提高定损赔付效率和理赔服务质量。对于远程处理的小额车损和轻微人伤事故,保险理赔专员可做到线上即时理赔,平均结案周期相比同期、同类型案件总体时效节省7天至8天,轻微交通事故引发的车险理赔最快24小时内即完成赔付,平均结案时间较实施前减少26.43%。

据北京金融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警保合作的快处快赔模式,采取统一的保险定损和事故定责取证标准,打通了固有交通事故处理和保险理赔间的流程梗阻,为消费者带来“无感办理”的服务体系。同时,第一手现场资料让保险公司敢于快赔,显著提高保险服务质量,切实提升了消费者的获得感、安全感。

针对交通事故保险欺诈痛点,2024年,双方联合组建“交通事故保险反欺诈合成作战室”,整合警情数据、保险数据等资源池,梳理海量事故数据,串联比对全国关联案件、理赔数据,制作交通事故反诈研判大模型,迅速甄别锁定“碰瓷”“骗保”疑点的车辆和人员,联手打击诈骗犯罪。截至目前,该机制帮助保险公司止损7000余万元,还会同经侦部门成功破获一起在京津冀等地故意制造交通事故193件,涉案金额200余万元的保险诈骗案件,对保险欺诈违法犯罪行为产生严厉威慑,既保护了企业权益,也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下一步,双方将

继续聚焦“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完善远程处理体系化建设,加强数据实时共享,进一步顺畅交通事故处警和保险理赔一体化流程,并利用大模型技术开发交通事故责任认定的AI辅助平台,持续提升智慧交通应急处置能力。

A股企业赴港上市热情上涨,离不开政策红利的持续释放。2024年4月,中国证监会发布5项资本市场对港合作措施,其中明确提出“支持内地行业龙头企业赴香港上市”,为A股公司利用两个市

场、两种资源规范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和引导。早在2024年10月,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发布联合声明,宣布优化新上市公司审批流程时间表。

2025年11月,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印发通知,明确在现有10家会计师事务所基础上,择优增补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入H股审计业务名单,为内地企业赴港上市提供更多优质审计选择。

“两地监管协作日益深化,持续夯实互联互通根基,不断优化A股公司申请港股上市程序,备案审批效率明显提升,为内地企业提供了更友好的上市环境,推动‘A+H’上市热情攀升。”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表示。

在致同上海审计合伙人林晓玲看来,作为连接内地一级市场与国际资本的关键枢纽,港股市场为

A股公司赴港上市热情持续

本报记者 李华林



内地企业提供了双平台融资的良好渠道。同时,一些大型交易的出现,如宁德时代这样超大体量的内地企业赴港融资,拉升了市场关注度。

此外,企业自身的业务拓展和海外布局诉求,也是赴港上市的重要驱动因素。鹏辉能源在公告中提到,为深化公司的全球化战略布局,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综合竞争实力,同时打造公司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增强境外融资能力,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总体来看,赴港上市企业覆盖高端电子、新能源、人工智能、智慧出行等领域,其中不乏行业龙头或具备技术壁垒的科技型企业。”田利辉表示,这些企业研发投入大、技术迭代快、盈利周期长,期望借助国际化、成熟且灵活的港股市场,接触到更为广泛的国际投资者群体,获取更多元化的资金来源,进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加速技术迭代、产能扩张与海外市场拓展,实现全球化战略布局。

林晓玲认为,“A+H”不仅仅是企业融资的手段,更是一种战略配置,可以完美契合企业走出去和引进来需求。通过A股保持比较高估值的融资,H股对接国际资本,构建一个对冲单一市场风险的双资本平台,进而推进企业国际化进程。

业内认为,后续或将有更多A股上市公司赴港上市,在借助港股市场深化全球布局的同时,如何优化合规成本、获得更合理的市场估值、赢得国际投资者青睐等,都是企业需要面对的挑战。